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3000　证券简称：劲仔食品　公告编号：2025-051

2025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权益分配实施时公司总股本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劲仔食品	股票代码	00300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丰文姬	涂卓	
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万达广场A座46层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万达广场A座46层	
电话	0731-89822256	0731-89822256	
电子信箱	ir@jinzaifood.com.cn	ir@jinzaifood.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23,899,028.43	1,129,558,878.09	-0.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1,987,983.26	143,325,880.94	-21.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6,992,323.36	122,429,135.34	-28.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9,517,461.88	243,075,984.31	-59.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12	0.3226	-22.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12	0.3224	-22.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80%	10.81%	-3.0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150,105,212.58	2,167,038,656.12	-0.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13,270,132.56	1,421,893,529.17	-0.6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56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周劲松	境内自然人	38.22%	172,325,527.00	129,244,145.00	质押	63,749,159.00
李冰玉	境内自然人	8.03%	36,210,240.00	0.00	质押	20,010,000.00
刘特元	境内自然人	4.38%	19,746,931.00	19,746,931.00	质押	10,070,000.00
蔡元华	境内自然人	3.93%	17,708,500.00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内需增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6%	4,321,373.00	0	不适用	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品质增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1%	4,085,192.00	0	不适用	0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3%	3,310,000.00	0	不适用	0
杨忠明	境内自然人	0.63%	2,835,657.00	0	不适用	0
程金华	境内自然人	0.61%	2,751,658.00	0	不适用	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圆信永丰兴诺一年持有期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4%	2,418,6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十名股东中，周劲松与李冰玉为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于2025年3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4月15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分配方案为：以公司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450,894,159股扣除已回购股份3,310,000股后的447,584,15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3.0元人民币（含税），根据每股分红比例不变的原则，实际派发现金分红总额134,275,247.70（含税）。2024年4月23日，公司披露《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4月29日，除权除息日为2025年4月30日，权益分派于2025年4月30日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证券代码：003000　证券简称：劲仔食品　公告编号：2025-050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由董事长周劲松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5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的形式送达至各位董事，董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2、本次董事会于2025年8月26日在长沙市开福区万达广场A座写字楼46楼公司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及通讯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人数7人，实际出席董事人数7人，无委托出席情况。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周劲松先生主持，公司高管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具体内容已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同意该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已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同意该议案。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有关规定，经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后，童镜明先生具备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符合《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同意聘任童镜明先生为公司的副总经理。具体内容已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提名委员会全体成员同意该议案。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账户库存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元（含税）。截至2025年8月15日，公司现有股本450,894,159股，扣除回购账户3,605,000股，以447,289,159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4,728,915.90（含税）。本次现金分红占公司2025年半年度实现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9.95%。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分配，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红股。公司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因股份回购、回购股份注销、员工持股计划受让回购股份完成非交易过户等原因而发生变动的，则公司以实施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时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为基数（回购专户股份不参与分配），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具体内容已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筹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和完善，本次逐项审议通过的章程及制度具体情况如下：

5.01修订《筹资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02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03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04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05修订《投资者接待工作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06修订《子公司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5.01-5.04及议案5.06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制度。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5年9月12日15: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本次会议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3000　证券简称：劲仔食品　公告编号：2025-054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现将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劲仔食品”）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960号）核准，公司向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发行对象发行47,899,159股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8,500.00万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686.0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7,814.0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1月16日划至指定账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众环验字（2023）1100002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节余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截至2023年1月16日募集资金总额	28,500.00
减：直接从募集资金中扣除的发行费用	400.00
截至2023年1月16日收到募集资金金额	28,100.00
减：已支付及置换发行费用	279.04
已支付未置换发行费用	6.96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7,814.00
加：累计利息收入	798.74
减：累计募投项目已使用金额	22,708.08
其中：2025年1-6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使用金额	5,515.67
加：已支付未置换发行费用	6.96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5,911.62
其中：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	1,400.00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4,511.62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5,911.62万元，其中专户余额4,511.62万元（活期），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1,400.00万元。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22,708.08万元，其中2025年上半年已使用5,515.67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制定了《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根据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公司开设了专门的银行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或本公司预算范围内，由项目管理部门提出申请，财务部门核实、总经理审核、董事长签批，项目实施单位执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由本公司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应当至少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检查一次，并及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检查结果。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存在违规情形、重大风险或者内部审计部门没有按前款规定提交检查结果报告的，应当及时向董事会报告。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情况

本公司开设了专门的银行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存储，本公司及子公司平江县劲仔食品有限公司于2023年1月29日与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芙蓉广场支行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雨花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及子公司北海市劲仔食品有限公司于2025年1月10日与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公司共开设了4个A股普通股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开户行	账号	余额	备注
北海市劲仔食品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雨花亭支行	8111601011300761459	3,368.50	活期
北海市劲仔食品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雨花亭支行	8111601012200761454	412.01	活期
平江县劲仔食品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雨花亭支行	8111601011600646910	731.07	活期
平江县劲仔食品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雨花亭支行	8111601010900646909	0.03	活期
合计			4,511.62	

注：由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网络及品牌建设推广项目”已实施完毕，达到结项条件，公司已注销存放募集资金的638060502账号，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由于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不再通过湖南咚咚食品有限公司实施募投项目，已注销存放募集资金的8111601011300675473和8111601012000675458账户。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5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5年上半年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5年1月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湘卤风味休闲食品智能生产项目”及“新一代风味休闲食品研发中心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本次变更后以全资子公司平江县劲仔食品有限公司、北海市劲仔食品有限公司作为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相应变更为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北海市海城区台湾路6号新元科技园。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募投项目除用地规划变更外，项目投资总额、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等均不存在变化，不属于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5年上半年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2025年上半年未发生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4月15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资金安全及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含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亿元（含）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人	产品类型	余额	购买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雨花亭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5年6月20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雨花亭支行	结构性存款	400.00	2025年6月9日
合计		1,400.00	

2025年上半年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发生额为35,400.00万元，累计收回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发生额为37,000.00万元，实现收益95.98万元。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5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活期余额4,511.62万元，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1,400.00万元，后续将继续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5年6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湘卤风味休闲食品智能生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从2025年6月延期至2025年12月。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用途、投资总额和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不利影响。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2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除上述情况外，2025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5年上半年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年1-6月）

编制单位：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2025年1-6月投入金额	截至2025年6月30日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2025年6月30日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总额			28,500.00	2025年1-6月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15.6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708.0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1、湘卤风味休闲食品智能生产项目	是	15,400.00	14,714.00	3,324.09	10,876.71	73.92	2025年12月31日（注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营销网络及品牌建设推广项目	否	7,500.00	7,500.00		7,526.16	100.35	2023年10月12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新一代风味休闲食品研发中心项目	是	5,600.00	5,600.00	2,191.58	4,305.21	76.88	2025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合计		28,500.00	27,814.00	5,515.67	22,708.0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3年6月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湘卤风味休闲食品智能生产项目”及“新一代风味休闲食品研发中心项目”，增加全资子公司湖南咚咚食品有限公司作为实施主体，对应增加平江县三阳大道东侧、长寿路南侧土地为实施地点。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公司于2024年1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用地规划变更的议案》，同意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一代风味休闲食品研发中心项目”的项目用地重新规划，平江县劲仔食品有限公司的相关研发投入在公司现有场所内进行实施。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6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公司于2025年1月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募投项目“湘卤风味休闲食品智能生产项目”及“新一代风味休闲食品研发中心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本次变更前实施主体为全资子公司平江县劲仔食品有限公司、湖南咚咚食品有限公司，现拟变更全资子公司平江县劲仔食品有限公司、北海市劲仔食品有限公司作为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变更为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北海市海城区（北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台湾路6号新元科技园。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除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变更实施地点外，公司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募集资金投入额、建设内容等均不存在变化，不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形。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2月24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7,240.20万元（含发行费），并由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众环专字（2023）1100042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3年2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3月13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本次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亿元（含）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该额度在投资期限内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2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资金安全及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含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亿元（含）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公司于2025年3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4月15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资金安全及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含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亿元（含）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1,400.00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网络及品牌建设推广项目”已实施完毕，达到结项条件。鉴于公司募集资金已按照规定使用完毕，根据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的相关规则，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人民币0.27元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并于2023年10月10日注销存放募集资金的专项账户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芙蓉广场支行638060502账号。专户注销后，相关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亦予以终止。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12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具体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中的“（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1：2025年6月，公司将募投项目“湘卤风味休闲食品智能生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从2025年6月延期至2025年12月，具体详见“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中的“（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5年1-6月）

编制单位：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2025年1-6月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2025年6月30日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2025年6月30日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湘卤风味休闲食品智能生产项目	湘卤风味休闲食品智能生产项目	14,714.00	3,324.09	10,876.71	73.92	2025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一代风味休闲食品研发中心项目	新一代风味休闲食品研发中心项目	5,600.00	2,191.58	4,305.21	76.88	2025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20,314.00	5,515.67	15,181.92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3年6月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湘卤风味休闲食品智能生产项目”及“新一代风味休闲食品研发中心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上述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原为全资子公司平江县劲仔食品有限公司，本次变更增加全资子公司湖南咚咚食品有限公司作为实施主体，对应增加平江县三阳大道东侧、长寿路南侧土地为实施地点。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公司于2024年1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用地规划变更的议案》，同意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一代风味休闲食品研发中心项目”的项目用地重新规划，平江县劲仔食品有限公司的相关研发投入在公司现有场所内进行实施。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6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公司于2025年1月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募投项目“湘卤风味休闲食品智能生产项目”及“新一代风味休闲食品研发中心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本次变更前实施主体为全资子公司平江县劲仔食品有限公司、湖南咚咚食品有限公司，现拟变更为全资子公司平江县劲仔食品有限公司、北海市劲仔食品有限公司作为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变更为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北海市海城区（北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台湾路6号新元科技园。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公司于2025年6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湘卤风味休闲食品智能生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从2025年6月延期至2025年12月。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用途、投资总额和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不利影响。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2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募集资金投入额、建设内容等均不存在变化，不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形。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3000　证券简称：劲仔食品　公告编号：2025-053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根据公司2025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公司2025年半年度实现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1,987,983.26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413,202,432.49元，减去已分配利润134,275,247.70元，累计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390,915,168.05元。

公司2025年半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87,697,591.46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309,494,049.77元，减去已分配利润134,275,247.70元，累计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262,916,393.53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规定：“上市公司利润分配应当以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同时，为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本次利润分配以公司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262,916,393.53元为利润分配的依据。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账户库存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元（含税）。截至2025年8月25日，公司现有股本450,894,159股，扣除回购账户 3,605,000股，以447,289,159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4,728,915.90（含税）。本次现金分红占公司2025年半年度实现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9.94%。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分配，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红股。

公司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因股份回购、回购股份注销、员工持股计划受让回购股份完成非交易过户等原因而发生变动的，则公司以实施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时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为基数（回购专户股份不参与分配），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二）公司拟实施2025年半年度现金分红的说明

2025年半年度现金分红总额为44,728,915.90元，占半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39.94%，占公司合并报表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比例为11.44%，占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比例为17.01%。

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自上市以来一直秉承积极回馈投资者的理念，坚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自2020年以来每年均进行了现金分红，让投资者分享公司的成长与发展成果。本次现金分红方案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规定，目前，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较低水平，经营净现金流稳定，本次分红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未来业务发展及资金需求，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股东的合理回报需求，方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不会对公司的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实施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3000　证券简称：劲仔食品　公告编号：2025-055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同意召开本次股东会（以下简称“会议”）。现将本次股东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2日（星期五）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9月12日。其中：

A、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上午9:15一9:25，9:30一11:30，下午13:00—15:00。

B、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9:15至当日下午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股东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5日（星期五）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25年9月5日下午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万达广场A座46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0	《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5）
2.01	修订《筹资管理制度》	√
2.02	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2.03	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2.04	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
2.05	修订《子公司管理制度》	√

2、议案审议及披露情况

（1）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5年8月27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电子邮件登记、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

（1）现场登记时间：2025年9月9日9:00-11:30及14:00-16:00；

（2）电子邮件方式登记时间：2025年9月9日当天16：00之前发送邮件到公司电子邮箱（ir@jinzaifood.com.cn）；

（3）传真方式登记时间：2025年9月9日当天16：00之前发送传真到公司传真号（0731-89822256）。

3、登记地点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万达广场A座46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证券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2）和本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2）和本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登记：异地股东可以以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格式见附件3），请发传真后电话确认。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丰文姬、涂卓

电话：0731-89822256

传真：0731-89822256

电子邮箱：ir@jinzaifood.com.cn

会议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四、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参加本次股东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8月27日

附件1：

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3000”，投票简称为“劲仔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9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一9:25，9:30一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9:15至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本单位）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栏打勾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5）			
2.01	修订《筹资管理制度》	√			
2.02	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2.03	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2.04	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			
2.05	修订《子公司管理制度》	√			

注：1.请在“同意”、“反对”、“弃权”栏之一打“√”每一议案，只能选填一项表决类型，不选或者多选视为无效。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参会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 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 /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有股数（股）	
是否本人参会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备注			

注：

1、请用正楷字填写上述信息（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2、请附上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法人股东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3、委托他人出席的还需填写《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及提供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证券代码：003000　证券简称：劲仔食品　公告编号：2025-052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8月26日，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后，同意聘任童镜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该议案经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

简历：

童镜明，男，中国国籍，出生于1974年4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年4月至2016年8月任湖南味冠天下食品有限公司生产经理、副总经理。2016年9月至2025年6月任平江县劲仔食品有限公司总经理。2025年6月至今任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制造中心总经理。

截至本日，童镜明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30,0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规定或证券交易所认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北京神州泰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002　证券简称：神州泰岳　公告编号：2025-033

2025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神州泰岳	股票代码	30000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开彦	杨忠宝	
电话	010-84927606	010-84927606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甲13号院1号楼22层	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甲13号院1号楼22层	
电子信箱	IRM@ultrapower.com.cn	IRM@ultrapower.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684,708,514.21	3,052,655,725.86	-12.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09,481,551.32	630,985,553.68	-19.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87,906,217.06	617,729,130.12	-21.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68,677,471.02	589,698,966.34	-37.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02	0.3238	-19.6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94	0.3223	-19.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01%	10.35%	-3.3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504,476,656.12	8,132,332,026.13	4.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336,942,330.17	7,011,149,217.19	4.6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3,82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	0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李力	境内自然人	6.78%	133,041,092	104,037,06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87%	56,359,271	0		
齐强	境内自然人	2.63%	51,683,816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39%	46,890,292	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动漫游戏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39%	46,808,501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9%	29,162,200	0		
陈静	境内自然人	1.35%	26,404,023	0		
张跃军	境内自然人	1.12%	21,977,80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创业板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0%	17,701,039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中证人工智能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6%	16,847,499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公司股东张跃军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399,300股，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9,578,500股，合计持有21,977,8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江苏怡达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721　证券简称：怡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7

2025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怡达股份	股票代码	30072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丰	孙浩	
电话	0510-86600202	0510-86600202	
办公地址	江苏省江阴市西石桥球庄1号	江苏省江阴市西石桥球庄1号	
电子信箱	lf3376306@163.com	nanalogox@163.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90,357,410.76	871,829,082.95	-20.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2,983,817.42	12,615,437.46	-599.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3,021,957.09	13,234,373.62	-576.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077,356.97	68,711,531.03	-113.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21	0.0772	-594.9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21	0.0772	-594.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6%	1.03%	-6.1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569,440,784.52	2,634,363,081.76	-2.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53,730,424.79	1,217,953,134.51	-5.2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58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刘准	境内自然人	20.80%	34,295,684	25,721,763	不适用	0
沈桂秀	境内自然人	12.28%	20,235,980	0	不适用	1
刘昭玄	境内自然人	6.01%	9,908,500	0	不适用	2
刘冰	境内自然人	1.15%	1,892,400	0	不适用	3
刘坚	境内自然人	1.15%	1,892,400	0	不适用	4
蒋锡才	境内自然人	0.86%	1,423,260	0	不适用	5
刘芳	境内自然人	0.81%	1,328,480	0	不适用	6
蔡国庆	境内自然人	0.73%	1,204,600	0	不适用	7
无锡神怡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0%	1,150,929	0	不适用	8
李凤珠	境内自然人	0.69%	1,140,000	0	不适用	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沈桂秀为刘准、刘冰、刘坚、刘芳的母亲；刘坚、刘昭玄为父女关系；蔡国庆与刘芳为夫妻关系；刘冰与李凤珠为夫妻关系。 刘准、沈桂秀于2024年11月16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协议约定沈桂秀就公司相关事项与刘准保持一致行动。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沈桂秀、刘冰、刘芳、刘坚、蔡国庆为刘准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